

证券代码：873074

证券简称：富士智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7 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为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新青六路 3 号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 栋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鲁少洲先生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开合法、合规。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2,697,3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5 人，董事周兵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各项职责；结合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及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结合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及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表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规定，并根据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所属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业务发展情况、2025 年度经营目标和计划，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3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鲁少洲、董春涛、珠海市富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富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苏日幸、龙协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总股数为 95,300,00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6 亿元（含）的综合授信融资额度并拟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实际控制人鲁少洲先生、董春涛先生为本议案关联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零五条规定，本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股东鲁少洲、董春涛对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5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鲁少洲、董春涛、珠海市富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富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总股数为 90,100,000 股。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估，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增加董事会席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能力和水平，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6 名增至 7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仍为 4 名，独立董事人数由 2 名增加至 3 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增加董事会席位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增加董事会席位，并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及表述进行修订和完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办理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股东会批准本次会议审议的增加董事席位相关事项的前提下，提请股

东会增选程良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任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十八）《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4)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697,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林绮红、魏海莲
-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经本所律师审查并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程良伦	独立董事	就任	2025-05-17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一）《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